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荣盛发展总股本以 2013 年 10 月 31 日的股本 1,889,385,419 股计算。

自2013年11月5日起，公司控股股东荣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盛控股”）拟在未来12个月内以自身名义通过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累计增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内容详见2013年11月7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截至2013年12月20日，荣盛控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合计增持6,140,01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2%。

2013年12月20日，公司接到荣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盛创投”）的通知，荣盛创投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999,211股，均价9.921元/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5%。根据有关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人：荣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二、增持目的及计划：

荣盛创投系荣盛控股的全资子公司，基于对房地产行业及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高度信心、对公司管理团队的高度认可、对公司投资价值的认真分析，该公司拟于2014年11月4日前以自身名义通过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荣盛创投作为荣盛控股的一致行动人，与控股股东荣盛控股累计增持公司股份的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含本

次已增持部分)。

三、增持方式：

根据市场情况，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进行（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

四、增持股份数量及比例：

2013年12月20日，荣盛创投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999,211股，均价9.921元/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5%。本次增持前，荣盛创投未持有公司股份；本次增持后，荣盛创投持有公司股票999,21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5%；荣盛控股、荣盛建设、荣盛创投及耿建明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票1,235,160,09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5.37%。

五、上述增持行为符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六、有关后续增持事项的说明：

根据本次增持计划，荣盛创投拟于2014年11月4日前以自身名义通过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作为荣盛控股的一致行动人，与控股股东荣盛控股累计增持公司股份的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含本次已增持部分）。荣盛创投就未来的增持行为未设定其他实施条件。

七、其他事项：

荣盛控股及其控股子公司荣盛建设、一致行动人耿建明先生承诺：在荣盛控股增持公司股票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票，并按约回购前期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涉及股权。

荣盛创投承诺：在荣盛控股及其自身增持公司股票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票。

公司将继续关注荣盛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荣盛创投本次增持公

司股份计划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荣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关于增持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通知》。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三日